证券代码: 430276

证券简称: 晟矽微电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发出,满足召开临 时股东大会应提前15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 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春晓路 439 号 13 号楼三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0月31日13:3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2025年10月30日15:00-2025年10月31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 chinaclear. 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 chinaclear. 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 www. chinaclear. 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76	晟矽微电	2025年10月24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いりがっとれ	投票股东类型		
编号	议案名称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	7		
1	事项的议案》	,		
2	《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sqrt{}$		
3	《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			
	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V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 2025 年股票期权授予协议			
	书的议案》	V		

上述议案 1-4 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5)、《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7)、《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 2025-07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四);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四);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四),回避表决股东为(陈磊、黄加琳、李海波、李振华、毛克平、曹磊、丁楠楠)、议案序号为(二),回避表决股东为(陈磊);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0: 00^{2} 16:00
-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春晓路 439 号 13 号楼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

-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